

立信会计  
(特殊普)  
文件骑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截至 2018 年 5 月 7 日止

## 关于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4616号

###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8年5月7日止的《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进行鉴证。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以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 二、贵公司的责任

贵公司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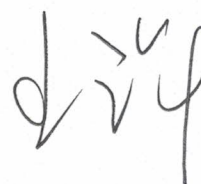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的相关规定，与实际情况相符。

附件：《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五月八日

##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等相关规定的编制要求，本公司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001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保诚基金定丰83号资产管理计划）、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达澳银基金-定增26号资产管理计划）、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安大华多鑫1号资产管理计划）、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定增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建信华鑫信托慧智投资122号资管计划）以及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民生信托定增11号资产管理计划）共6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7,657,955股，发行价为10.7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66,616,698.05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以及各项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26,403,839.5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40,212,858.48元。上述资金于2018年4月18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8年4月18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2835号《验资报告》。

### 二、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披露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286,661.6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 投资项目                   | 投资总额（万元）   |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万元） |
|------------------------|------------|--------------|
| 渭南市临渭区2016年新建学校PPP项目   | 101,462.00 | 85,744.14    |
| 宣城市阳德路道路建设工程PPP项目      | 93,668.43  | 90,058.81    |
| 开化火车站站前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PPP项目 | 77,617.93  | 65,310.33    |
| 商州区高级中学建设PPP项目         | 53,160.00  | 45,548.39    |
| 合计                     | 325,908.36 | 286,661.67   |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 三、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止 2018 年 5 月 7 日，预先投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名称                   | 预先投入金额           |
|------------------------|------------------|
| 渭南市临渭区2016年新建学校PPP项目   | 670,896,086.61   |
| 宣城市阳德路道路建设工程PPP项目      | 171,472,036.18   |
| 开化火车站站前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PPP项目 | 653,103,300.00   |
| 商州区高级中学建设PPP项目         | 455,483,900.00   |
| 合计：                    | 1,950,955,322.79 |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八日

